**需求书**

一、具体要求：

1.消防维保服务及驻场人员的具体职责是保障我院海淀院区各类消防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转和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消防主机、火灾报警系统、消防广播、消火栓系统、消防泵房；

2.出现故障后即可到现场维修，在24小时内排除修复故障，如出现重大故障或隐患，应立即与甲方协商采取应急措施，确保安全；

3.定期对我院消防设备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和联动测试，发现故障或隐患应立即报告甲方；

4.协助院方进行消防改造，对我院消防设备设施的安装、改造、更换等提出合理合规专业意见和建议；

5.海淀院区消防维保需要提供项目负责人一名，驻场消防维保技术人员一名；

6.消防维保人员具有相应资质证书；

7.驻场维保人员实行5天24小时工作制度，对突发事件可以第一时间予以应对，医院为技术人员提供住宿；

8.公司需要提供备用人员，备用人员需要在海淀院区发生紧急情况下2小时内到场。

9.消防驻场人员接受医院保卫办公室管理，完成医院领导、保卫办公室交给的各项任务。